关于做好2016届毕业生毕业、学位资格材料上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了做好2016届本科毕业生毕业、学位资格审查工作，确保毕业生顺利毕业，取得学位，需各学院上报毕业、学位审核相关材料如下：

一、截止日期

请各学院做好各项数据的统计工作，并于**6月13日上午前**提交教务处行政科。

二、毕业审核材料

1.《淮阴工学院学生毕业资格审核情况汇总表》

2.《淮阴工学院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查报告表》。

三、学位审核材料

1.《淮阴工学院授予学士学位审查报告表》

2.《淮阴工学院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情况汇总表》（此表需复印30份）

3. 《淮阴工学院学生申请学士学位申报表》（学院留存）

4.《授予学士学位人数统计表》。

教　务　处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16年5月26日